

# 供货合同

甲方(需方): 兰考县农业农村局

乙方(供方): 内黄绿普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经过双方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双方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以便双方共同遵守,履行合同。

## 一、产品清单及付款方式

序号	名称	规格或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1	27%噻呋酰胺·戊唑醇悬浮剂	100克/瓶	瓶	50000	14.96元/瓶	748000.00元
2	25%多效唑悬浮剂	25克/袋	袋	50000	1.98元/袋	99000.00元
3	5%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	10克/袋	袋	100000	1.48元/袋	148000.00元
合计		大写: 玖拾玖万伍仟元整		小写: 995000.00元		

## 2. 付款方式

全部货物供应到位后,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所有费用。

## 二、交货时间及地点

1.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若延期交货,乙方每天应向甲方缴纳延期额的千分之一作为罚金。



因不可抗力所导致的交货, 服务及付款延迟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文处理。

2. 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送货上门。

### 三、质量要求

产品质量符合相关部门规定要求, 出具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如发现所供货物质量或包装不合格, 必须及时调换, 因所供应货物质量与农户发生经济纠纷, 按专家鉴定结果对受害农户做出赔偿, 并承担中间发生的所有费用。

### 四、相关权利及义务

1.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对所交付货物进行抽查, 并督导完成按期交付;

2.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售后技术服务, 并对乙方的售后技术服务不符合合同要求时加以指出乃至追究合同责任;

3. 甲方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履行付款责任;

4. 甲方在乙方进行供货时应给予协助和协调各方关系, 乙方应及时提出需要甲方协助和协调的内容, 以便保证合同的正常履行;

5. 甲方对乙方的技术及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6. 乙方有权按照合同, 要求甲方支付货款;

7. 乙方有权在实施送货时, 提出合乎情理的协助要求;

### 五、争议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 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 如不能协商解决可通过法律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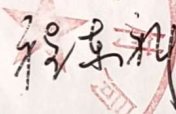
讼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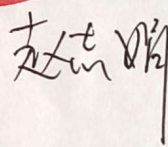
## 六、其它

1.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
2.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3.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采购文件，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 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执行。

甲方(印章): 兰考县农业农村局

乙方(印章): 内黄标普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13837878009

联系电话: 13513831275

签订日期: 2023年4月28日



# 中标通知书

内黄标普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 2022 年兰考县花生绿色高质高效行动项目 的采购招标文件和贵公司投标文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现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中标人。主要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2022 年兰考县花生绿色高质高效行动项目
包名称	4 包花生绿色高质高效行动 (绿色防控农药)
中标价格 (人民币)	小写: 995000.00 元 大写: 玖拾玖万伍仟元整
交货期	12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相关的技术服务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请贵单位自收到本通知书后 30 日内, 按照相关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 或者中标人逾期不签订合同者, 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采购人(盖章):



代理机构 (盖章):



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盖章)



2023 年 04 月 13 日

